彰化縣議會第 20 屆第 4 次程序委員會會議紀錄

時間:中華民國 112 年 10 月 27 日 11 時 32 分

地點:本會第2審查會議室

出席:柯振杯議員、黃柏瑜議員、黃俊源議員、吳錦潭議員

黄正盛議員、莊陞漢議員、陳一惇議員、陳銌銌議員

列席:本會秘書長林裕修、議事組主任陳三民、法制室代理主任黃于賓

縣府秘書長陳逸玲等27人

主席:議長謝典林

記錄:林昱伶

甲、報告事項

主席報告:略。

乙、討論事項:

一、第20屆第2次定期會議事日程表草案,擬自112年10月30日(星期一)起至12月13日(星期三)止,會期共計45天,請審定。 審定結果:依照議事日程表草案通過,並送預備會議審議。

奋火給木·依照戰爭口柱衣早系週週,业达頂個智磁番戰。

二、第20屆第2次定期會彰化縣政府所送提案56案,請審查。

審查結果:本次縣府提案 56 案,第 37-46 號案由縣府自行撤回,第 47 號案暫不列入議程,其餘 45 案列入本次定期會議程。

三、陳一惇議員針對溪州焚化爐議題,請環保局於分組審查時提出「溪州焚化爐整改後垃圾處理量能優化專題報告」。

主席裁示:請環保局於小組審查時進行專題報告。

四、陳一惇議員針對營造業可供農地改良之剩餘土方運用,及如何簡化農業用地申請農地改良,請縣府成立跨局處工作小組並將精進作為於大會提出專案報告。

主席裁示: 11 月 1 日議程增列專案報告,於完成 113 年度總預算編製情形報告後,由縣府副縣長或秘書長向大會報告。

散 會: 12 時 38 分